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3月10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董事9人，参加会议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2亿元，贷款利率不超过3.05%。本次贷款为公司信用贷款或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董事会同意授权经理层办理有关贷款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贷款银行、签署有关协议等。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